

## 《建设工程诚信承诺书》

### 招标人建设工程招投标诚信承诺书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我单位作为新龚村新龚横路、北田头四三房道路提升改造工程经批准的合法建设主体，郑重承诺：

一、在该项目的招标过程中将秉承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开展工作，我单位在本次招标过程中出具的批文、资金证明、图审合格书等书面文件均为真实、有效的。

二、发出的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及招标文件等内容对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都是公平、公正的，不存在有偏向性的条件或歧视性条款。

三、不存在要求潜在投标人提供不合理的保证金或要求垫资的情况。

四、招标过程合法、公正，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书、合同将构成约束招标人及承包人的合同条款，我单位将遵循合同条款按时足额付款。

五、我单位承诺在本项目分包工程与材料设备采购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不出现以权谋私等违法违规行法。

六、我单位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意接受公开通报，如我单位存在违法违规操作行为，经查实后，我单位愿意接受相关法律法规的处罚，并承担作为不良行为公示所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承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